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WAY BREWERY HOLDINGS LIMITED**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24)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化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啤酒銷售量，噸	<b>925,000</b>	833,000	+11.0%
毛利，千港元	<b>355,468</b>	360,895	-1.5%
本年溢利，千港元	<b>36,272</b>	14,515	+149.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b>2.1</b>	0.8	+162.5%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溢利，千港元	<b>218,321</b>	237,609	-8.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變化
流動比率	<b>0.97 倍</b>	0.74 倍	+31.1%
負債比率 <sup>1</sup>	淨現金	淨現金	-
總資產值，百萬港元	<b>3,574</b>	3,572	+0.1%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b>1.75</b>	1.68	+4.2%
年末僱員人數	<b>2,817</b>	2,733	+3.1%
註：			
1 負債比率 = (帶息負債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資產淨值			

\* 僅供識別

## 業績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度比較數字詳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4	<b>1,631,886</b>	1,539,248
銷售成本		<b>( 1,276,418)</b>	<b>( 1,178,353)</b>
毛利		<b>355,468</b>	360,895
其他收入及收益		<b>75,656</b>	87,468
銷售及分銷費用		<b>( 253,351)</b>	<b>( 270,188)</b>
管理費用		<b>( 134,777)</b>	<b>( 129,468)</b>
融資成本		<b>( 607)</b>	<b>( 27,760)</b>
除稅前溢利	5	<b>42,389</b>	20,947
所得稅支出	6	<b>( 6,117)</b>	<b>( 6,432)</b>
屬於本公司持有者之本年溢利		<b>36,272</b>	<b>14,515</b>
每股盈利	7		
基本		<b>2.1 港仙</b>	<b>0.8 港仙</b>
攤薄		<b>不適用</b>	<b>不適用</b>

本年度建議股息之詳情，請參閱附註 8。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溢利	<b>36,272</b>	14,51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海外業務貨幣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	<b>87,019</b>	( 23,045)
現金流量對沖淨虧損	-	( 3,714)
自對沖儲備轉撥損益表	-	22,508
	<hr/>	<hr/>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b>87,019</b>	( 4,251)
	<hr/>	<hr/>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b>123,291</b>	10,264
	<hr/>	<hr/>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2,718,645</b>	2,747,923
投資物業		<b>37,371</b>	35,120
預付土地租賃款		<b>249,151</b>	250,043
商譽		<b>9,384</b>	9,384
可再用包裝物		<b>9,061</b>	17,799
遞延稅項資產		<b>5,130</b>	5,018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3,028,742</b>	3,065,287
<b>流動資產</b>			
存貨		<b>305,789</b>	188,892
應收賬項及票據	9	<b>14,676</b>	18,48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32,553</b>	35,578
可收回稅項		<b>1,469</b>	-
已抵押銀行存款		<b>7,051</b>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83,733</b>	263,994
<b>流動資產合計</b>		<b>545,271</b>	506,945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項及票據	10	( <b>98,767</b> )	( 89,610 )
遞延收入		( <b>84,930</b> )	( 103,561 )
應付稅項		( <b>1,144</b> )	( 1,406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 <b>329,852</b> )	( 336,958 )
應付增值稅		( <b>901</b> )	( 1,271 )
欠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b>209</b> )	( 97 )
欠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b>46,659</b> )	( 16,019 )
帶息銀行貸款		-	( 135,000 )
<b>流動負債合計</b>		( <b>562,462</b> )	( 683,922 )
<b>流動負債淨值</b>		( <b>17,191</b> )	( 176,977 )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011,551</b>	2,888,310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 <b>7,813</b> )	( 7,863 )
<b>資產淨值</b>		<b>3,003,738</b>	2,880,447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b>171,154</b>	171,154
儲備		<b>2,815,469</b>	2,709,293
建議末期股息		<b>17,115</b>	-
<b>權益合計</b>		<b>3,003,738</b>	2,880,447

附註：

### (1) 呈報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資產超出其流動負債 3,011,551,000 港元，本年度錄得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入 98,737,000 港元及淨溢利 36,272,000 港元，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負債約 17,191,000 港元。

為改善本集團的即時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等情況，以支持本集團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施下列措施：

- (a) 本集團已獲得總值 2 億人民幣的無抵押銀行融資額度，此額度具有循環使用性質，並可作為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此銀行融資額度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四日到期；
- (b)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各項成本控制措施以減低各項營運成本；
- (c) 本集團已推行各項策略以提高本集團的營業額；及
- (d)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沒有作抵押，如有需要，此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作為額外銀行融資額度的抵押品。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裕的營運資金支持其業務營運，因此，本公司董事確信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財務報表實屬恰當。

倘若本集團未能繼續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的項目分別包括將資產值按可收回金額重列，為任何可能產生之額外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列為流動資產及負債。上述調整的影響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 (2) 編制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受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投資物業以公允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記賬法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本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元」）呈報，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近的千元。

###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以股份形式為基礎之付款 -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形式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列賬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7 號	向持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
包括在二零零八年十月刊發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內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 (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持有作出售用途之非流動資產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 計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性權益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刊發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詮釋第 4 號 (修訂本)	修訂香港詮釋第 4 號租賃 - 確定香港土地租賃的租賃期
香港詮釋第 5 號	財務報表之呈報 - 貸款者對含有按要求還款條文的特定期貸款之分類

採納此等新增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4) 經營分部資料

從管理角度考慮，本集團按貨物及服務情況規劃各經營單位，並劃分為三個經營分部如下：

- (a) 中國大陸分部於中國大陸從事生產、分銷及銷售啤酒；
- (b) 海外及香港分部於香港、澳門及海外從事分銷及銷售啤酒；及
- (c) 企業分部在香港從事提供企業服務予中國大陸分部和海外及香港分部。

管理層獨立監控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作為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的決策基礎，分部表現評估乃基於分部溢利/(虧損)，分部溢利/(虧損)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除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於計量中剔除外，該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一致。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因此等資產於集團層面統一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帶息銀行貸款、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因此等負債於集團層面統一管理。

分部間之交易主要為於中國大陸分部銷售啤酒，其交易條款由本集團釐訂。

####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中國大陸 千港元	海外及香港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560,166	71,720	-	-	1,631,886
分部間銷售	41,548	-	-	( 41,548)	-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0,440	1	13,187	-	133,628
合計	<u>1,722,154</u>	<u>71,721</u>	<u>13,187</u>	<u>( 41,548)</u>	<u>1,765,514</u>
分部業績	<u>24,074</u>	<u>14,236</u>	<u>607</u>	<u>-</u>	<u>38,917</u>
利息收入					4,079
融資成本					( 607)
除稅前溢利					42,389
所得稅支出					( 6,117)
本年溢利					<u>36,272</u>
	二零零九年				
	中國大陸 千港元	海外及香港 千港元	企業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468,191	71,057	-	-	1,539,248
分部間銷售	32,693	-	-	( 32,693)	-
其他收入及收益	53,182	-	28,245	-	81,427
合計	<u>1,554,066</u>	<u>71,057</u>	<u>28,245</u>	<u>( 32,693)</u>	<u>1,620,675</u>
分部業績	<u>( 1,736)</u>	<u>25,386</u>	<u>19,016</u>	<u>-</u>	<u>42,666</u>
利息收入					6,041
融資成本					( 27,760)
除稅前溢利					20,947
所得稅支出					( 6,432)
本年溢利					<u>14,515</u>

####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本集團

	中國大陸		海外及香港		企業		抵銷		綜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分部資產	3,369,965	3,293,678	7,984	9,066	150	476	-	-	3,378,099	3,303,220
未分配之資產									195,914	269,012
資產合計									<b>3,574,013</b>	<b>3,572,232</b>
分部負債	540,487	537,007	8,254	3,719	12,577	6,790	-	-	561,318	547,516
未分配之負債									8,957	144,269
負債合計									<b>570,275</b>	<b>691,785</b>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	175,300	188,867	25	35	-	-	-	-	175,325	188,902
投資物業公允 值變動	( 1,421)	1,275	-	-	-	-	-	-	( 1,421)	1,275
於損益表回撥 之減值虧損	-	3,462	-	-	-	-	-	-	-	3,462
資本性支出 *	36,774	32,179	22	8	-	-	-	-	36,796	32,187

\* 資本性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及可再用包裝物之增加。

#### (5) 除稅前溢利

此項目已扣除/(列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之成本	1,276,418	1,178,353
折舊	154,714	154,485
預付土地租賃款列支	6,123	6,139
可再用包裝物攤銷	14,488	28,2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 795)	1,302
在建工程及預付土地租賃款減值回撥	-	( 3,462)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 1,421)	1,275
銀行利息收入	( 4,079)	( 6,041)

## (6) 所得稅

本年度已就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二零零九年：16.5%）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金威啤酒（汕頭）有限公司及金威啤酒（東莞）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得 50% 稅務減免。

金威啤酒（佛山）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得 50% 稅務減免，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威啤酒（佛山）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因金威啤酒（天津）有限公司、金威啤酒（西安）有限公司及金威啤酒集團（成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尚未有累計應課稅溢利。按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經修訂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此等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兩年內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可獲得 50% 稅務減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		
香港：		
本年支出	1,389	2,686
往年少提撥備	-	177
中國大陸：		
本年支出	4,732	4,047
往年少提撥備	148	-
遞延	( 152)	( 478)
本年度之稅項總額	<u>6,117</u>	<u>6,432</u>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之計算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者應佔本年溢利 36,272,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4,515,000 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711,536,850 股（二零零九年：1,711,536,850 股）得出。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潛在具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 (8)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 - 每普通股 1 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b>17,115</b>	-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審批後方可作實。

## (9) 應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乃以現金或信貸形式進行。對以信貸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而言，發票通常須於發出日後三十至一百八十天內支付。本集團已為客戶訂下信貸上限。本集團維持嚴格控制其尚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輕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審查逾期餘額。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賬項內存有大量分散的客戶，信貸風險不會過份集中。應收賬項為免息項目。

於報告期完結日，以付款到期日並扣除撥備為基準之應收賬項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b>12,600</b>	16,435
三個月至六個月	<b>994</b>	965
六個月至一年	<b>469</b>	206
超過一年	<b>456</b>	429
	<b>14,519</b>	18,035
減：減值	<b>( 592)</b>	( 489)
應收賬項	<b>13,927</b>	17,546
應收票據	<b>749</b>	935
	<b>14,676</b>	18,481

(10) 應付賬項及票據

於報告期完結日，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應付賬項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76,770	77,644
三個月至六個月	17,731	9,030
六個月至一年	3,539	1,583
超過一年	657	1,353
應付賬項	<u>98,697</u>	<u>89,610</u>
應付票據	<u>70</u>	<u>-</u>
	<u>98,767</u>	<u>89,610</u>

應付賬項為免息項目及一般於三十天賒銷期內結算。

## 主席報告

### 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度銷售啤酒 925,000 噸，較上年度增加 11.0%。由於啤酒銷售量穩步增長、管理的改善、成本的控制及分銷費用以及融資成本下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溢利 3,627 萬港元，較上年度增加 149.9%。在管理層及廣大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持續獲得改善。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1 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位於廣東省內的啤酒廠的經營情況得到有效改善，但仍受制於啤酒行業的劇烈競爭環境，本年度本集團廣東省內的啤酒廠的銷售量佔其整體啤酒銷售量約 57%。本年度，本集團位於廣東省以外地區的啤酒廠經營情況較理想，該等啤酒廠於本年度全部均能為本集團提供盈利貢獻。

本集團管理層積極開拓市場及銷售渠道，因應不同地區的情況制定靈活的銷售策略，同時對各經營環節作出優化及加強管理，其中包括推行各項控制成本及費用的措施，於回顧年度獲得良好的效果。在啤酒銷售量及營業額增加的情況下，本年度銷售及分銷費用按年錄得約 6.3% 的減幅及每噸啤酒平均成本按年減少約 2.5%。

隨著本集團近年新落成啤酒廠相繼投入生產，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往年借入的銀行貸款已全數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銀行貸款，據此，本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按年大幅減少約 97.8%。

## 展望

二零一一年對於中國大陸的啤酒行業而言仍然充滿挑戰，包括正在上升的通漲壓力導致原材料價格上升及各項成本與費用的增加、政府對外資企業新征收的城建稅及教育附加費、來自各大啤酒品牌的激烈競爭等因素。本集團將透過提高產銷量及現有廠房的產能利用率以增加收入、建立生產過程的關鍵指標標準及以招標方式採購原材料和包裝物料降低生產成本，以改善本集團的業績。

本集團已成為二零一一年在深圳舉行的世界大學生運動會的唯一指定啤酒贊助商，藉此加強在廣東省深圳等地區的品牌宣傳，配合金威啤酒品牌的健康活力形象，進一步增加消費者對金威啤酒的品牌認知度。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肯定管理層及員工過去一年的努力，改善了本集團的盈利情況，在董事會的正確領導下，本集團將制定適當的策略，提升啤酒銷售量及經營業績，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回報。

主席  
黃小峰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 經營情況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度的主要經營業務仍然是生產、分銷及銷售金威啤酒。

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收入為 16.32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15.39 億港元），較上年度增加 6.0%。本集團每噸酒平均售價較上年同期下降 4.5%，主要原因是來自廣東省以外地區的啤酒銷量上升攤薄了每噸酒的加權平均售價。本集團於國內的營業額佔其綜合收入 95.6%，以金額計算較上年度增加 6.3%；本集團於海外及香港的銷售佔其綜合收入 4.4%，以金額計算較上年度增加 0.9%。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綜合稅後溢利 3,627 萬港元（二零零九年：1,452 萬港元），較上年度增加 149.9%。

本集團本年度平均噸酒成本較二零零九年度減少 2.5%。噸酒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各項原輔及包裝物料的採購成本下降及啤酒銷量上升導致噸酒攤佔的固定成本減少。由於噸酒的平均售價的跌幅略高於平均成本的跌幅，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上年度的 23.4% 減少至本年度的 21.8%。

### 經營費用及融資成本

本集團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 2.53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2.70 億港元），較上年度減少 6.3%，本年度平均每噸酒攤佔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 274 港元（二零零九年：324 港元），較上年度下降 15.4%。銷售及分銷費用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合理地控制及有效地運用銷售費用，並不時制定及檢討費用預算與其投放果效。

本集團本年度管理費用為 1.35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1.29 億港元），較上年度增加 4.7%，主要由於產銷量增加引致工資成本及各項行政費用增加所致。

本集團本年度融資成本為 61 萬港元（二零零九年：2,776 萬港元），較上年度大幅減少 97.8%，主要是二零一零年未償還貸款減少，致使利息支出下降。

### 稅務

本年度本集團於國內的附屬公司大部分仍享有兩免三減半的企業所得稅優惠。除深圳兩間啤酒廠外，本集團其餘六間啤酒廠於本年度均享有 50% 企業所得稅減免。

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中國大陸向外資企業征收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費用，監於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各地區成立的啤酒企業均為外資企業，上述新征收的稅項在實施後，將增加本集團須繳納的稅款總額。

## 資本性開支

本集團於年內以現金支付為基準的資本性開支約為 0.44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0.69 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36.2%。

## 財務資源及資金流動性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 30.0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28.8 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4.2%。如按年末已發行股份的數目計算，年末每股資產淨值為 1.75 港元（二零零九年：每股 1.68 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4.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合共 1.91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2.64 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 27.7%，其中 705 萬港元（二零零九年：無）為已抵押及只可用於指定用途之銀行存款。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金分佈為人民幣佔 93.8%、港元佔 3.7% 及美元佔 2.5%，而於本年度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入為 1.02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3.69 億港元）。本集團本年度的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流入較上年同期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生產啤酒的主要原材料麥芽的價格預期會上升，故本集團提前於年內採購額外的存貨作為儲備。於二零一零年底，存貨中屬於額外麥芽儲備的金額約為 8,300 萬港元。

本年度本集團已償還銀行貸款本金 1.35 億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底本集團已無任何未償還銀行貸款，顯示本集團財務結構穩健及持續獲得改善。按目前本集團的現金水平及備用信貸額度 2.0 億人民幣（折合約 2.35 億港元），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應付業務發展，惟本集團將因應市場的變化，適時增加備用信貸，以支持業務的持續發展。

除上述提及的已抵押及只可用於指定用途之銀行存款 705 萬港元外，本集團於本年底並沒有將資產抵押予任何債權人，亦沒有錄得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本年底現聘用約 2,817 名（二零零九年：2,733 名）員工，本年度薪酬及公積金供款總額合共 2.08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2.24 億港元）。本集團提供各樣基本福利予員工，而員工的獎勵政策則與本集團的啤酒銷量與業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掛鉤，有效地提高員工工作的積極性。

## 建議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倘建議之末期股息，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通過，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派付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欲獲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 業績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小峰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二名執行董事叶旭全先生及江國強先生；八名非執行董事黃小峰先生、徐文訪女士、黃鎮海先生、羅蕃郁先生、梁劍琴女士、Roland PIRMEZ 先生（附註 1）、許寶忠先生（附註 2）及 Sijbe HIEMSTRA 先生（附註 3）；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Alan Howard SMITH 先生、方和先生及李君豪先生組成。

附註：

1. Roland PIRMEZ 先生已委任陳展鑫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2. 許寶忠先生已委任黎月梅女士為其替任董事。
3. Sijbe HIEMSTRA 先生已委任朱敦祥先生為其替任董事。